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Success Financ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 中國金融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23)

####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及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作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對本集團二零一八財年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目前可獲得的資料，而作出的初步評估，預期與二零一七財年比較，本集團於二零一八財年會錄得約66%的純利減幅。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由中國金融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八財年」)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目前可獲得的資料，而作出的初步評估，本集團於二零一八財年下半年的財務表現較二零一八財年上半年整體有所改善並扭虧為盈。有關改善乃主要由於：(i)本集團金融服務業務的業績；及(ii)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上升推動，本集團預計二零一八財年會錄得純利。

然而，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七財年」）比較，本集團預期二零一八財年會錄得約66%的純利減幅。董事會預期本集團二零一八財年的除稅前溢利及年度全面收入總額較二零一七財年降幅分別約28%及22%。

有關利潤減幅的主要原因為：(i)本集團須支付於二零一八財年發行二零二零年到期的可換股債券所產生的利息費用；(ii)本集團於二零一八財年的罰息收入及財務顧問服務收入都較二零一七財年有所減少；及(iii)縱使本集團有新增的金融服務業務及商業擔保業務，然而相關的收入已按照會計收入確認原則，在擔保期間內分攤，因此目前仍有部分相關的收入被確認為遞延收益，而不能明顯提高本集團於二零一八財年的溢利。

另一方面，基於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各類銀行存款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增幅約106%，以此顯示本集團財務狀況有所改善。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對本集團於二零一八財年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目前可獲得的資料而作出的初步評估，有關資料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謹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注意，建議須細閱本公司於二零一八財年的年度業績公告，預期該公告將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或前後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融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鐵偉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五名執行董事，即張鐵偉先生、李斌先生、戴菁女士、徐凱英先生及龐浩泉先生、(ii)一名非執行董事，即何達榮先生及(iii)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曾鴻基先生、區天旂先生、許彥先生及周小江先生。